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严格履行《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权，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25 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围绕总体发展战略及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积极有序推进并落实各项重要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巩固核心竞争优势，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优化客户结构，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保持稳定增长，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72,852,236.79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7.24%，实现利润总额 800,275,673.72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2.5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95,855,596.25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5.84%。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生产管理方面

生产中心以战略视角推动生产线资源高效配置与产能提升，通过系统建设、升级及产线改造，提升了产线兼容性与运行稳定性，实现产能建设与产线升级协同发展。同时，严格依照生产计划，深度剖析库存数据、实时监控产线运行，确保产品满足市场需求，增强公司品牌影响力与综合竞争力。生产中心积极引入前沿技术：EAM 资产管理系统正式上线，实现全品类资产统一管理与关键指标自动统计分析；稳步推进 WMS 仓库管理系统导入，构建统一自动化程序编写体系，实

现生产设备与设施的高效管控；全面升级洁净室互锁系统，为无菌生产环境筑牢合规保障。生产中心通过精细化管理，持续打磨运营效率与合规水平：全力推进全员生产维护(TPM)体系搭建，不断优化完善 GMP 管理体系；顺利通过 GB/T23331-2020/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再认证，EHS 体系管理日趋完善，新建生产区已完成全面 EHS 评估。环保方面，生产中心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推广应用国际 CTI 认证高效冷却塔，散热效率大幅提升；升级制水系统浓水回收再利用工艺，水资源循环利用率显著提高；全面维护升级污水站系统，确保污水处理稳定达标排放；实施空调系统活性炭周期性科学更换管理，在优化耗材使用的同时，有效降低能源消耗与碳排放。

凭借卓越的绿色生产实践，公司于 2025 年 1 月荣获“国家级绿色工厂”称号；公司于 2026 年 1 月入选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辽宁省先进级智能工厂”名单。此外，2025 年度生产中心员工积极参与创新研发，3 项专利成功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

2、质量管理方面

质量中心紧扣行业法规更新与企业发展需求，全面强化质量合规管理。在法规落地与标准接轨方面，质量中心针对 2025 版《中国药典》升版启动专项变更流程，对比新旧标准差异、核查在库物料及产品符合性，完成相关备案报告后于当年 10 月 1 日顺利实施标准转换；同时，针对《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无菌药品附录、《制药用水检查指南》等征求意见稿开展差距分析与流程优化，完善体系建设以确保合规，还持续对标欧盟及 PIC/S 最新 GMP 无菌法规，提升质量体系国际化合规水平。在污染控制与风险管控上，质量中心开展公司污染控制水平差距分析，全面识别风险点、完善污染风险评估机制，建立适配公司的污染控制策略，输出 CCS 管理文件及符合 NMPA/EU/FDA 监管要求的 CCS 报告，系统性提升质量体系合规性与稳健性。管理体系优化层面，质量中心完成公司五体系联合管理评审，优化管评流程、同时优化共线管理、变更管理、投诉管理、药品质量档案管理 GMP 流程，降低生产风险、加速问题响应，依据药包材附录公告要求完成单剂量自产自用药品包材全面自检工作。在 MAH 主体责任落实与受托生产管控上，质量中心完善 MAH 管理制度与流程，明确与受托生产企业的沟通机制、强化

日常管控、规范现场审计流程，并对受托生产企业开展现场审计、文件审核及日常监管，保障委托生产药品安全有效、质量可控。

2025年5月，公司通过GB/T19001-2016/ISO 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及GB/T24001-2016/ISO 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GB/T45001-2020/ISO 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再认证、公司零缺陷项通过第三方审核机构（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CQM）的质量管理体系（GB/T19001 2016/ISO9001:2015）现场审核；2025年6月，公司接收到方圆标志认证集团（CQM）和国际认证联盟（IQNET）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质量管理体系国际互认证书；2025年度，公司多条滴眼剂产线通过GMP符合性现场检查。相关认证工作的顺利完成表明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处于稳定有效的运行状态。此外，质量中心组织开展质量相关专业人才培养学习，为质量工作的开展储备了坚实的人才力量；2025年8月，质量中心申报并取得一项国家知识产权局外观设计专利证书《模具》；2025年全年公司共接受11次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的各类检查。

2025年10月，在第46次全国医药行业QC小组成果发表交流会上，公司的4个课题、2个班组参与全国医药行业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成果交流大会，斩获多项荣誉——3个课题获“2025年度全国医药行业质量管理QC小组活动一等成果奖”，2个QC小组发表人获“最佳发表奖”，1个课题获“优秀成果奖”，2个班组被评为“2025年全国医药行业质量信得过班组”。

3、产品研发方面

研发中心以“创新引领，跃迁致远”的创新方针为核心，全面推动眼科药物研发能力的提升与创新突破。研发中心建立了合理、完善的药品研发质量管理体系，同时积极与国内外多家科研院所及高等院校紧密合作。建立以自主创新为主，产学研联合开发为辅的研发模式。实现稳步提升、持续改进的研发管理。依靠敏锐的行业前瞻性、多年来积累的眼药研发经验、稳定可靠的研发团队、先进的研发设备，公司在研发方面获得了一系列成果，拥有较强的技术成果转化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研发取得的进展情况如下：公司申报的伏立康唑滴眼液取得I期临床研究报告后，目前已正式进入II期临床试验；盐酸利多卡因眼用凝胶已开始III期临床试验；SQ-22031滴眼液已取得I期临床研究报告，并分别开

始神经营养性角膜炎和干眼两个适应症的 II 期临床试验,该产品为 1 类治疗用生物制品,其中神经营养性角膜炎于 2023 年被列入我国第二批罕见病目录;SQ-129 玻璃体缓释注射液分别开始用于视网膜分支静脉阻塞(BRVO)或中央静脉阻塞(CRVO)引起的黄斑水肿及糖尿病性黄斑水肿两个适应症的 I/II 期临床试验;他氟前列素滴眼液、盐酸奥布卡因滴眼液已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进入注册程序的药品情况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	注册所处阶段及进展情况
1	SQ-758S	化药 4 类	本品用于降低开角型青光眼及高眼压症患者的眼压。	仿制药注册申请待国家局审评审批
2	SQ-727	化药 2.2 类	真菌性角膜炎。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3	SQ-758M	化药 4 类	本品用于降低开角型青光眼及高眼压症患者的眼压。	仿制药注册申请待国家局审评审批
4	SQ-729	化药 2.4 类	延缓儿童近视进展	已获得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
5	SQ-729	化药 2.4 类	延缓儿童近视进展	已获得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
6	SQ-727	化药 2.2 类	真菌性角膜炎。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7	SQ-727	化药 2.2 类	真菌性角膜炎。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8	SQ-798	化药 4 类	用于降低开角型青光眼和高眼压症患者升高的眼压。	已获得药品注册证书
9	SQ-22031	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	神经营养性角膜炎;干眼症。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10	SQ-22041	化药 3 类	适用于眼科操作中的眼表麻醉。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11	SQ-753	化药 4 类	本品适用于降低开角型青光眼及高眼压症患者的眼压。	已获得药品注册证书
12	SQ-22098	化药 4 类	眼科领域内的表面麻醉。	已获得药品注册证书
13	SQ-792	化药 4 类	在眼科手术中,作为眼内或眼外的灌注液,最长灌注时间不得超过 60 分钟。	已获得药品注册证书
14	SQ-788	化药 4 类	用于降低成人开角型青光眼或高眼压症患者升高的眼压。	已获得药品注册证书
15	SQ-762	化药 4 类	本品适用于外眼及附属器敏感菌株感染的局部抗感染治疗。应用时,应注意观察细菌感染的控制情况。	仿制药注册申请待国家局审评审批
16	SQ-129	化药 2.2 类	适用于治疗成年患者的糖尿病性黄斑水肿(DME);成年患者中由视网膜分支静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脉阻塞（BRVO）或中央静脉阻塞（CRVO）引起的黄斑水肿。	
17	SQ-24071	化药 2.2;2.4 类	拟用于延缓儿童及青少年的近视进展。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注 1：尾号 S 代表单剂量产品，M 代表多剂量产品

注 2：序号 4、5（SQ-729）的产品为同一产品的不同规格；

注 3：序号 2、6、7（SQ-727）的产品为同一产品的不同规格。

4、市场营销拓展方面

2025 年，营销中心紧密围绕公司“经营健康、协同共赢、引领发展”的营销方针，以服务中国眼科疾病患者为核心，通过深化专业学术推广、拓展全渠道合作、大力开展公众教育，全面提升了品牌影响力与市场覆盖，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任务目标。

（1）深度参与学术交流，巩固专业领导地位

公司积极投身于国内外顶尖眼科学术平台，深入参与了包括 2025 年亚太干眼会、世界青光眼大会、COOC 会议、中华医学会眼科学术大会等在内的超过 20 场重大行业会议。通过设立企业展台、主办专题卫星会、开展线上线下结合等多种形式，为眼科医师及零售、电商从业人员提供了高质量的学习交流平台，全年累计覆盖专业人士超 20 万人次，持续传递前沿学术进展，有力强化了公司在专业领域的品牌声量与学术影响力。

（2）系统开展专业教育，赋能医、药人才梯队

公司致力于成为中国眼科医药专业人才的长期合作伙伴。通过赞助与支持由眼科专业学协会主办的“兴视界 齐未来”、“医路书香”基层关 EYE 万里行”、“慕”明而来病例大赛、“干眼疾病规范化诊疗培训班”及“兴视界百城行”等系列项目，全年开展各类线下、线上学术会议与继续教育项目超过 300 场次，精准覆盖从眼科专家到基层医生、从眼科医护人员到零售药店药师的广泛群体。其中：“慕”明而来病例大赛已持续开展 9 年，累计吸引超 1000 名青年医生参与，成为年轻医生展示和交流的重要学术平台；“医路书香”基层关 EYE 万里行项目开展 8 年，携手超百位全国知名眼科专家走访 21 个偏远基层地区，为超过 1000 名基层医生输送眼科常见疾病诊疗知识与技术，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在近视防控领域，深度支持中国近视防控能力建设联盟（CAMP）项目，在全国开展巡讲 56 场，并赞助各类继续教育项目，为规范普及近视防控行业标准贡献力量。

（3）创新拓展公众科普，显著提升健康认知

公司积极履行眼健康科普的社会责任，针对干眼症与近视防控两大高发问题，支持和参与由眼科学协会组织主办的全国大型系列眼健康科普项目，开展了多层次、广覆盖的公众教育活动：

干眼科普方面，支持“科学护眼干眼无忧”项目，开展干眼科普义诊与科普大赛，线下参与超 500 人，线上观看人数超 350 万人次；参与百度健康组织的干眼护眼直播 80 余场，覆盖超 40 万人次；近视防控科普方面，支持“追光”系列科普活动二百余场，覆盖约 300 万人次。公司重点参与的“控近视 兴未来”大型社区公益行动，在北京等 16 个城市开展活动五十余场，联合头部连锁药店，共同初步构建社区眼健康防控网络。

（4）构建全渠道服务生态，强化终端专业能力

公司着力构建医院、零售、电商协同发展的服务网络。在院外渠道，于乌镇健康大会参与举办“社会药房药事服务论坛”，聚焦儿童近视防控。全年针对药店药师开展眼健康专业培训近千场，覆盖 10 万余名药师，显著提升了零售终端的专业药事服务能力，为患者在“家门口”构建了专业的眼健康服务网。同时，数字化平台“兴齐 100”公众号用户已达 4.5 万，年均推送原创资讯 126 篇，成为服务眼科医生的关键知识工具。

（5）医学部高端学术引领，推动诊疗水平提升

公司医学部致力于搭建高水平学术平台。2025 年 4 月，成功主办“兴光相汇，守护全生命周期眼健康”国际学术会议，汇聚中、新、美三国专家，线上线下覆盖超万人。牵头组织多场近视防控、干眼、抗感染等领域的专家顾问会，为临床实践与研发方向提供关键洞见。积极支持中国专家亮相第 40 届亚太眼科学会大会（APAO），助力中国学术成果走向国际。持续开展的“以文会友”学术资讯解读项目，通过多平台传播，年阅读/观看量突破 15 万次，有效促进了新知普及。此外，支持人民日报健康客户端“两会健康策”近视防控主题直播，吸引 65 万人次观看，提升了全民认知。

5、主要子公司情况

兴齐眼科医院持续推动先进科技与医疗服务相结合，不断优化和完善服务功能，为患者提供更加全面、高效、个性化的医疗服务。2025 年，兴齐眼科医院举

办“2025 近视防控学术研讨会”，深入交流探索近视防控和眼科学术领域的前沿热点问题；为促进国内眼科临床经验交流、研讨现阶段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问题、把控新趋势推动新发展、普及正确的护眼知识，医院举办了“2025 近视防控会”、“近视防控专题会”；为了进一步推动眼科学术交流，提高公众对眼健康的重视，医院举办“眼健康系列学术论坛——眼表专题会”等一系列学术会议，会议不仅聚焦临床病历分享和围术期干眼诊疗前沿学术动态，知名眼科专家、学者以及医疗工作者还共同探讨眼表疾病的最新研究成果与治疗进展、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的现状和未来发展方向等内容。兴齐眼科医院“近视防治关键技术创新与推广应用”项目荣获辽宁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2025 年 12 月，经沈阳市保险行业协会评审，医院符合商业保险定点医院准入要求，成为沈阳市商业保险定点医院、2025 年获评沈阳市残疾儿童（视力）康复定点机构。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2025 年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赋予的职权，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共召开八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要求，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8 日	1、《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2、《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p>14、《关于〈2024 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ESG）报告〉的议案》；</p> <p>1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6、《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17、《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8、《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8 日	1、《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27 日	<p>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p> <p>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p> <p>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p> <p>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p> <p>2.04 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p> <p>2.05 发行数量</p> <p>2.06 限售期</p> <p>2.07 募集资金数额及投资项目</p> <p>2.0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p> <p>2.09 上市地点</p> <p>2.10 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p> <p>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p> <p>9、《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6 日	<p>1、《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3、《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5、《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p> <p>5.01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p> <p>5.02 《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和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p> <p>5.03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p> <p>5.04 《关于制定〈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的议案》</p> <p>5.05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5.06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5.07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p> <p>5.08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p> <p>5.09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p> <p>5.10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p> <p>5.11 《关于修订〈董事会 ESG 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p> <p>5.1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5.13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5.14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p> <p>5.1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5.16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p> <p>5.1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p> <p>5.1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p> <p>5.19 《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p> <p>5.20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p> <p>5.21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p> <p>5.22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p> <p>5.23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p> <p>5.24 《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p> <p>5.25 《关于修订〈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p> <p>5.26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p> <p>5.27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5.28 《关于修订〈年度报告工作制度〉的议案》</p> <p>5.29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方案〉的议案》</p> <p>6、《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28 日	<p>1、《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p> <p>3、《关于作废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4、《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p> <p>8、《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8 日	<p>1、《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p>

第五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2025年11月 14日	1、《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2025年12月 1日	1、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会形成的决议，认真履行职责，落实了股东会的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集、召开了4次股东会，其中召开年度股东会1次，召开临时股东大会2次。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2024年度股东大会	2025年5月13日	1、《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6月13日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募集资金数额及投资项目 2.0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9 上市地点 2.10 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 3、《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

		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9月15日	1、《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01《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3.0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3.05《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06《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3.07《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3.08《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3.09《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方案〉的议案》。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12月17日	1、《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 ESG 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政策要求与制度规范，认真履职，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保障。具体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1 名为独立董事。2025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共召开会议 5 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全体成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8 日	1、《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p>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p>	<p>2025 年 5 月 27 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募集资金数额及投资项目 2.0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9 上市地点 2.10 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p>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p>	<p>2025 年 8 月 26 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逐项审议《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01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3.02 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和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3.03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3.04 关于制定《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的议案； 3.05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6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7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3.08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3.09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3.10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3.11 关于修订《董事会 ESG 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3.1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3.13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3.14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3.1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16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p>3.1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1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19 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p> <p>3.20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p> <p>3.21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22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p> <p>3.23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p> <p>3.24 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25 关于修订《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p> <p>3.26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p> <p>3.27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28 关于修订《年度报告工作制度》的议案；</p> <p>3.29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方案》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28 日	<p>1、《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 日	<p>1、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2、审计委员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全部为独立董事，并由具有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担任会议召集人。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对公司强化内控机制提供了建议，并与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计划、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切实履行了监督核查职能，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均亲自出席了全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8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2、《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8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27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募集资金数额及投资项目 2.0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9 上市地点 2.10 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6 日	1、《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28 日	1、《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8 日	1、《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14 日	1、《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3、提名委员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董事会赋予的各项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并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2025 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 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8 日	1、《关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董事会赋予

的各项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考核情况进行审议，监督公司薪酬制度、股权激励制度的执行情况，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2025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会议2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2025年4月18日	1、《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2025年9月28日	1、《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绩效考核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4、《关于作废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ESG委员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ESG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董事会ESG委员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ESG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董事会赋予的各项职责，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架构，健全公司环境、社会和治理（ESG）管理，持续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管理水平，切实履行了ESG委员会职责。2025年，董事会ESG委员会共召开会议1次，董事会ESG委员会全体成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第五届董事会ESG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2025年4月18日	1、《关于〈2024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2025年度工作中忠实勤勉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

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审慎的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没有提出异议。2025 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会议 4 次，全体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8 日	1、《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募集资金数额及投资项目 2.0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9 上市地点 2.10 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6 日	1、《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p>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四次会 议</p>	<p>2025 年 9 月 28 日</p>	<p>1、《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p>
--	----------------------------	---

（五）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1、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股东及利益相关方的知情权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准确、完整。2025 年，公司根据年度计划和实际情况，结合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时向广大投资者披露公司在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研发进展、知识产权及重大事项实施等方面的信息。2025 年公司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上网文件及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共 158 份，充分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方的知情权。

2、积极开拓多样化的渠道与投资者展开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健全完善投资者沟通机制。公司充分利用了互动易、投资者热线电话、公司邮箱、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做好投资者日常接待工作，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和认同。

公司设置了投资者热线电话，由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来电，保证专线电话、专用传真、专用邮箱、股东大会、说明会、交流会等沟通渠道的畅通，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意见与建议，及时、热情地回答投资者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在官方网站开办“投资者关系”专栏，并开通了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与广大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关系。公司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对投资者重点关注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解答，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为投资者营造了多渠道均可触及的良好沟通环境，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2025 年，公司接听投资者热线 451 次，回复互动易问题 136 条。

三、公司 2026 年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以“经营健康、缔造光明”为使命，锚定“做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眼科药物研究和制造企业”的愿景，确立了“打造眼健康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平台”的战略目标。

公司坚持“双轮驱动”，纵向深耕眼科治疗领域，巩固干眼治疗与近视防控领域的领先优势，推进从眼表到眼底的全领域布局；横向拓展消费型眼健康市场，满足多层次健康需求。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格局，积极进行海外专利布局与注册。夯实“三大支柱”，以研发技术为创新引擎，以智慧供应链为运营基石，以渠道重构为市场抓手。筑牢“三项保障”：培育高素质、创新型人才梯队，践行 ESG 理念，深化数智化变革，持续推进研发、制造、营销全链条的数字化转型。

（二）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

1、生产中心及质量中心计划

2026 年，生产中心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系统性推进产品布局优化与产能结构升级。持续推进 EAM 资产管理系统的实施与优化，保障系统平稳运行，完善管理流程，提升资产运营效率；深入实施 WMS 仓库管理系统项目；搭建工厂能源管理平台，实现水、电、气等能源数据的整合与分析，建立能源预警机制，推动能耗数据可视化与数字化展示，进一步推进生产中心数字化的成熟度提升；深入推进 TPM 全员生产维护管理体系完善，组织生产、包装与设备部门联合开展设备维护与改进，健全设备维护保养体系；全力推进现场管理降本增效改进项目，通过精细化管理手段，深挖现场管理潜力，实现成本的有效控制与效率的提升；持续开展卓越绩效自评与内审工作，通过深入学习与系统评估，强化标准理解，识别改进机会，持续提升组织绩效与管理能力；提升生产中心全员的 GMP 法规符合性意识，打造学习型组织，优化 GMP 管理流程，打造卓越的生产质量文化。

质量管理方面，质量中心将继续根据公司项目进度，配合做好新建生产线和现有生产线的体系建设和 GMP 符合性检查工作；强化药品上市许可证持有人质量

安全主体责任，确保产品质量不断提升；持续深化质量文化建设，强化质量人才梯队培育，完善质量各岗位职级体系，落实人员职级动态调整机制；同时，组织开展公司“质量季”活动，以文化赋能质量管控，全面提升员工质量管理素养与专业能力，进一步夯实产品质量根基，推动产品质量水平全面提升；对标 PIC/S GMP 条款进行差距分析，助力质量体系提升；完善生物制剂产品的体系建设、组织策划实验室 CNAS 复评审及增项等工作。

2、产品研发计划

研发中心始终将“创新驱动”作为发展理念，依托“创新技术平台+眼科基础研究实验+全链条研发团队”研创体系，聚焦创新药研发，打造全流程药物研究和评价平台，突破传统制剂技术局限，实现从化药到生物药全梯度管线布局，以及从原料到包装全产业链纵向一体化布局。

作为研发未来发展规划的核心物理空间与战略载体，公司新建设的研发中心项目已完成主体结构封顶。未来投入使用后，通过新研发中心平台赋能科技创新，实现眼科药物全链条的科研覆盖。

3、营销计划

公司秉承“经营健康、协同共赢、引领发展”的营销方针，以中国眼科疾病患者为中心，满足临床治疗需求为出发点，持续提升了解和满足顾客需求、期望与偏好的能力，建立良好的顾客关系，以客户满意为目标。公司持续发挥多年眼科药物的深耕优势，大力推动全渠道营销模式的新发展，实现更大程度的市场覆盖，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与品牌美誉度。2026 年，公司营销中心将与国家眼部疾病临床中心携手，共同推进中国近视防控能力建设联盟（CAMP 项目）：一方面推动我国近视防控三级网络体系建设，另一方面积极参与各级学会、协会和专业媒体组织的近视防控科普平台项目，以此推动儿童近视防控诊疗的规范化发展；在此基础上，持续扩大眼科医疗机构覆盖范围，深化与眼科专科医院及基层医疗机构的合作，进而提升产品临床可及性；同时，全力推进零售药店拓展工作，进一步加强与连锁药店的合作广度与深度，不断扩大院外的市场覆盖；此外，持续深化互联网合作布局，积极拓展新的互联网推广路径，丰富市场活动形式，有效提升品牌声量与市场影响力；积极参与国际、国内行业会议并深化多维度学术交流，

持续丰富产品循证证据，全面提升公司学术影响力与品牌核心竞争力。

4、内控管理计划

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内部控制职责，不断提高内控的有效性，促进公司平稳健康发展，以保障公司经营效益水平的不断提升和战略目标的实现。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在财务管理、内部审计、风险管理等多方面的管控，并结合公司以往的实践经验，强化公司治理，切实落实公司内控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市场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不断推动企业管理向规范化、标准化发展，为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奠定坚实有力的基础，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